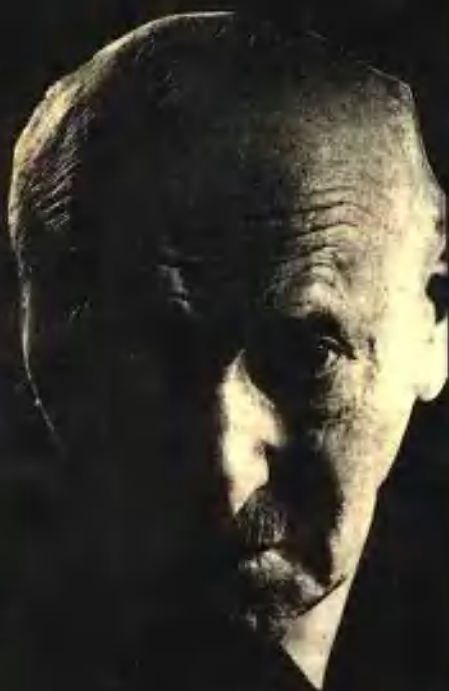


艾萨克·辛格

ISAAC SINGER



「美」爱德华·亚历山大著 Edward Alexander
汪榕培 任秀桦译 春风文艺出版社



艾萨克·辛格

ISAAC SINGER

〔美〕 爱德华·亚历山大 著
汪榕培 任秀桦 译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5年·沈阳

辽新登字 3 号

艾萨克·辛格
AISAKE · XIN' GE

著 作 者：亚历山大·爱德华著 汪榕培等译
责任编辑：邵 丹
责任校对：杨 顺
封面设计：耿志远

出 版 社：春风文艺出版社
邮 编：110001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电 话：3864927

印 刷 者：朝阳新华印刷厂分厂
地 址：沈承大街三段 24 号

发 行 者：春风文艺出版社

字 数：150,000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5 $\frac{3}{4}$
印 数：1—5,000
版 次：1995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199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313-1490-8/I·1322

定价：9.00 元

序 言

本书对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评价跟他的自我评价一样：“符合犹太传统的作家，但并不完全符合意第绪语传统”。我认为辛格拥有的读者群主要是操辛西娅·欧茨克所谓新意第绪语的人。新意第绪语是犹太人使用的一种英语方言，正如“古”意第绪语是犹太人使用的一种中古高地德语方言一样。为了便于用这种文学混合物进行创作，辛格跟翻译他的作品译者紧密配合。事实上，辛格本人从意第绪语的角度做了译成英语的大部分工作，所以这些“译者”在多数场合下更像是合作者或者编辑者。辛格以极端认真的态度进行翻译，他曾经说过：“对我来说，译作跟原作同样宝贵。”因此，本书中探讨的仅限于辛格使英语读者熟悉的作品，那些作品使他获得国际声誉乃至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本书没有讨论从未译成英语的作品，这些作品的读者面很小、并且越来越小——尽管这个读者群的质量弥补了数量的不足。本书也没有考虑辛格的儿童读物，虽然这些作品堪称佳作、并且广为流传。

即使在英译本中，许多意第绪语和希伯来语词汇也没有翻译。因此，书后提供了一个简明的常用词汇表，这些词汇在书中出现时就不再一一翻译了。

本书研究的重点是辛格的长篇小说。从第二章到第八章每章集中讨论一部小说，以出版先后为序。讨论辛格第一部长篇《撒旦在戈雷》的那一章，内容稍有扩展，简要地叙述了17世纪的萨巴泰运动，这个运动对于辛格后来的创作也有巨大的影响。第九章则极其简要地讨论了他的短篇小说。

在本书的撰写过程中，我欠下了几笔人情债，想借此机会表示感谢。首先要感谢我的妻子利厄·亚历山大，她第一个要我读辛格的作品，并使我意识到我一直从事的英国文学研究工作已使我无暇旁顾，不能研究其它值得研究的内容。我还要感谢美国犹太文化国家基金会和约翰·西门·古根海姆基金会，他们提供了研究基金使我有时间撰写本书。关于本书手稿的打字工作，我要感谢华盛顿大学英语系的全体秘书，尤其是简·科内尔，她既打字又做本书的编辑工作。辛格的画像出自丽贝卡·弗里达·亚力山大之手，谨向她表示感谢。

本书引用了下列书籍的内容，在此一并致谢：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羽毛王冠》（1970，1971，1972，1973年版，艾萨克·巴斯维尔·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傻瓜吉姆佩尔》（1953，1954，1955，1957年版，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在我父亲的法庭里》（1962，1963，1964，1965，1966年版，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莫斯卡特一家》（1950年版，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1978年版，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续版权）；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卢布林的魔术师》（1960年版，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庄园》（1967年版，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撒旦在戈雷》（1955年版，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

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降神会及其它故事》(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年版,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童爱》(1978 年版,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奴隶》(1962 年版,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市场街的斯宾诺莎》(1958, 1960, 1961 年版,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冤家, 一个爱情故事》(1972 年版,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的《产业》(1969 年版,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版权所有)。上述作品经法勒-施特劳斯-格洛克斯公司准许引用。

爱德华·亚历山大
于华盛顿州西雅图市
华盛顿大学

年 表

- 1904 年**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于7月4日出生于波兰的拉齐米恩镇。
- 1908 年** 辛格一家迁往华沙。
- 1914 年** 开始阅读非犹太文学作品，尤其是陀斯妥耶夫斯基的作品；并对宗教产生怀疑。
- 1917 年** 与母亲一起迁往比乌格拉伊生活四年。
- 1918—1920 年** 开始用希伯来语创作诗歌和短篇小说，在比乌格拉伊的一所男女同校的“世俗”学校教希伯来语。
- 1921 年** 就读于华沙的塔基克摩尼神学院，但只呆了一年便返回比乌格拉伊。
- 1923 年** 在华沙的一家意第绪语杂志《文学通信》当校对员。开始把现代小说（哈姆孙、茨威格、托马斯·曼的作品）译成意第绪语。
- 1925 年** 用笔名发表第一篇短篇小说。
- 1926—1927 年** 发表用意第绪语写的小说。在《文学通信》上发表《妇女》，在《华沙通讯》上发表《孙子们》和《村里的掘墓人》。

- 1929 年** 与其共产党情妇卢妮亚生了一个儿子伊斯雷尔。
- 1933 年** 撰写第一部小说《撒旦在戈雷》，于 1934 年以连载形式发表，于 1935 年以单行本形式发表。
- 1935 年** 迁往美国，定居于布鲁克林的威廉斯堡区。将近七年没有用意第绪语创作文学作品。
- 1940 年** 与阿尔玛·海曼结婚。
- 1943 年** 在用意第绪语重新出版《撒旦在戈雷》的时候同时发表四个短篇小说新作（《克雷舍夫的毁灭》，《一个未出生的人的日记》，《柴德勒斯主教》，《两具舞尸》）。
- 1944 年** 他的哥哥、小说家伊斯雷尔·乔书亚·辛格去世。
- 1945 年** 着手写《莫斯卡特一家》，1945 至 1948 年在《前进报》上连载。
- 1950 年** 《莫斯卡特一家》用意第绪语和英语出版单行本，这是他小说的第一个英译本。
- 1953 年** 索尔·贝娄翻译的短篇小说《傻瓜吉姆佩尔》发表在《党派评论》上，把辛格的作品介绍给非犹太读者。
- 1955 年** 《撒旦在戈雷》英译本出版，由雅各布·斯隆翻译。
- 1957 年** 《赫德森河上的阴影》在《前进报》上连载。出版第一部短篇小说集的翻译本《傻瓜吉姆佩尔及其它故事》。
- 1958 年** 《驶向美国的船》在《前进报》上连载。
- 1959 年** 《卢布林的魔术师》在《前进报》上连载。

- 1960 年 《卢布林的魔术师》英译本出版。
- 1961 年 《市场街的斯宾诺莎》。
- 1962 年 《奴隶》。
- 1964 年 《短暂的星期五及其它故事》，被选入国家文学艺术学院。
- 1966 年 《在我父亲的法庭里》（自传性回忆录）。
- 1967 年 《庄园》（写于 1953——1955 年）。
- 1968 年 《降神会及其它故事》。《石勒苗去华沙及其它故事》（儿童读物）。
- 1969 年 《产业》。
- 1970 年 《欢乐的一天》获国家儿童文学奖。《卡夫卡的朋友及其它故事》。
- 1972 年 《冤家，一个爱情故事》。
- 1973 年 《羽毛王冠及其它故事》。
- 1974 年 国家图书奖。《忏悔者》（只有意第绪语）。
- 1975 年 《激情及其它故事》。
- 1978 年 《寻找爱情的年轻人》。《童爱》。获诺贝尔文学奖。

作者简介

爱德华·亚历山大 1931 年生于纽约的布鲁克林。1957 年在哥伦比亚大学获文学学士学位（此间曾当选为 PBK 联谊会会员），1959 年在明尼苏达大学获文学硕士学位，1963 年在明尼苏达大学获哲学博士学位。自 1969 年以来一直在西雅图的华盛顿大学任教，现为英文教授，并任该校犹太学研究项目主任。1968 年曾任塔夫茨大学客座教授。1961 年获富布赖特研究基金去伦敦大学研究，1966 年获美国学术团体联合会研究基金，1974 年获约翰·西门·古根海姆研究基金，1975 年获美国犹太文化国家基金会研究基金。

亚历山大教授以其研究维多利亚时期文学的著作和论文最负盛名。他的著作有：《马修·阿诺德与约翰·斯图亚特·米勒》（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5 年），《约翰·莫利》（托恩出版社，1972 年），《马修·阿诺德、约翰·罗斯金与现代倾向》（俄亥俄州立大学出版社，1973 年）。他还主编了《约翰·斯图亚特·米勒：文学论文》（鲍勃斯—梅里尔出版社，1967 年）一书。他在杂志上发表了许多研究维多利亚时期文学的论文和评论，这些杂志包括：《多伦多大学季刊》、《现代语言评论》、《维多利亚时期的诗歌》、《维多利亚时期文学研究》、《维多利亚时

期文学通讯》、《美国历史评论》、《女王季刊》。

在犹太学研究方面，他最近出版了一本书，题为《尘埃的回响：浩劫文学与犹太人的命运论文集》（俄亥俄州立大学出版社，1979年）。他的犹太学研究的论文和评论刊载于《中流》、《犹太教》、《述评》、《抉择：美国旁观者》。

目 录

第一章	介乎宗教与世俗之间的文学生涯·····	1
第二章	赎罪得救的捷径：《撒旦在戈雷》·····	11
第三章	《莫斯卡特一家》·····	30
第四章	《卢布林的魔术师》·····	54
第五章	《奴隶》·····	67
第六章	《庄园》和《产业》·····	80
第七章	《冤家：一个爱情故事》·····	100
第八章	《童爱》·····	117
第九章	短篇小说·····	129
第十章	结 论·····	155
注 释	·····	157
文献选摘	·····	165

第一章

介乎宗教与世俗之间的文学生涯

我乐于自称为犹太作家、意第绪语作家、美国作家。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接受
国家小说图书奖时的演说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 1904 年 7 月 14 日出生于波兰的拉齐米恩镇，是巴丝什娃·辛格（娘家姓齐尔伯曼）与平肖斯-门德尔·辛格夫妇的第三个孩子。他生长在近乎中世纪犹太传统的家庭里，这种传统在欧洲现已荡然无存，只有在以色列和美国才能稍许领略到一点遗风。他的父亲是一名贫寒的拉比，属于哈西德教派；他的母亲是拉比的后裔，同样笃信宗教，但是比较倾向于理性主义的米斯南丁派——哈西德教派的对立派别。辛格希望同时具有母亲的理性主义和父亲的神秘主义品格，这一点体现在他发表作品署名时在名字后面加上“巴什维斯”（用意第绪语发表作品时只用“艾萨克·巴什维斯”）。

他的家庭教养对他文学天赋的独特影响是他父亲的超俗观念——这种影响在现代犹太人世界中是难以获得的。平肖斯-门德尔的超俗观念不仅体现在他固执地拒绝用俄语参加考试、不肯向当地总督献媚以获得官方拉比的头衔（他一生也没有获得），也不仅体现在深信“世界”本身就是“不干不净的”^①（辛

格说他后来也有同感),而且体现在他甘愿信仰神秘力量和超自然力量。欧洲的犹太人过去一向认为上帝选中自己来接受摩西律法,到二十世纪初叶却变得越来越怀疑上帝、沉溺于崇拜诸如自由主义、人文主义、启蒙主义之类人为的偶像。也就是说,犹太人正在变成一个世俗的民族,他们否认自身的存在是由于超自然的原因。辛西娅·欧兹克说,“世俗是由于没有任何信仰而容易上当受骗。”^②辛格在回忆录中提到他父亲作为拉比的追求时说:“即使在当时,这种超俗观念也是少见的。”^③他的说法有点近乎故意轻描淡写。

在这种超俗观念的支配下,辛格的父亲认为戏剧和文学艺术都是偶像崇拜、并具有离经叛道的倾向。佩带假面具令人难以忍受,绘画雕塑显然违背第二戒律。文学初看起来似乎不那么不堪入目,因为它跟犹太教一样以文字为本、以语言为本。但是,平肖斯-门德尔·辛格却在文学中,尤其是意第绪语文学中,看到了最深的隐患:

我的父亲常说,像佩雷茨那样的世俗作家正在把犹太人引向异端。他说,他们写的所有作品都是反对上帝的,即使佩雷茨带有宗教色彩的作品,也不过是“掺糖的毒药”、但终究是毒药。从他的观点来看,他是千真万确的。读这类书籍的人早晚要落入世俗、摒弃传统。然而,恰恰在我的家里,哥哥先走一步、我紧随其后,相继踏入世俗之中。对于我的父母来说,这无疑是个悲剧。^④

但是,我们知道辛格的父母失望得过早了,因为他们的小儿子并没有像他的艺术家兼小说家的哥哥伊斯雷尔·乔舒亚那样彻头彻尾地的“落入世俗”。他跟哈西德教派教义的关系与佩

雷茨不同，佩雷茨曾使这位拉比大为恼火。佩雷茨赞美、推崇这种教义，却不身体力行，对其敬而远之。而辛格虽然远不如佩雷茨那样深信哈西德教义的道德力量，却默许这种狂热宗教信仰的权威性，同时他鄙视怀疑主义，认为怀疑主义就是禁止探索唯物主义以及“常识”无法解释的现象。

这位拉比厌恶后来所谓的“世俗化犹太精神”（尽管这种叫法不合逻辑），他敌视意第绪语文学只不过是表现厌恶的一个方面。佩雷茨和他的朋友们想要把犹太人从正统观念下“解放”出来，却不想把他们变成基督徒。他们希望继承古老的传统，但要采用世俗的方式。犹太复国主义者的追求与此大同小异；不过，他们利用的工具不是意第绪语和波兰，而是希伯来语和巴勒斯坦。然而，对于平肖斯-门德尔·辛格来说，偏离犹太教的任何行动都会殊途同归，最终都是轻浮之举：“我家的邻居都是些犹太复国主义者、社会主义者、犹太区域自治主义者和民族同化主义者。意第绪语和希伯来语世俗文学是客观存在，但是对于父亲来说，这种非犹太货色是一文不值的。”^⑤

了解他父亲的观点以后，辛格所受的教育局限在犹太教的范围以内也就不足为奇了。他所受的教育既广且深，以《圣经》为中心，《圣经》就像充满生命力的主干，支撑起米德拉西布道书、塔木德经、释疑解惑集、犹太教神秘哲学等繁枝硕果。但是，这种教育一涉及到现代世俗知识（主要是基督教世界的知识）时就止步不前了。模仿基督教文学、用希伯来语写的作品，基督教民族主义的犹太翻版——诸如犹太复国主义之类的政治运动，这些货色不是通往世俗的中转站又能是什么呢？辛格回忆了当时在华沙“除非在夏季酷热的夜晚、室内实在闷热难忍，否则父亲绝不会到阳台上去，因为阳台连接着街道、人群、以及野蛮的基督世界。”^⑥

家里第一个闯入世俗世界的是艾萨克的哥哥伊斯雷尔·乔舒亚，他几乎违反了父亲所有的信条：先是当了艺术家、后来又成为作家、继而又在沙皇的军队里当兵——老人肯定认为这是不肖子孙的必由之路。辛格的母亲是个“讲故事的能手”^⑦，连她在目睹两个儿子又写又画的时候都谴责道：“正常的孩子可不这样干。”^⑧

伊斯雷尔·乔舒亚成为犹太启蒙运动的虔诚信徒。他在仍旧穿着哈西德教派的服饰时就跟母亲大谈特谈哥白尼、牛顿、达尔文传播的真理。从辛格叙述他哥哥对犹太启蒙运动的热情和追求进步的热情时可以看出，伊斯雷尔·乔舒亚是他小说中一类人物的原型：他们痛斥犹太人东方式的落后，却又拒绝介入欧洲走向文明的进程。伊斯雷尔·乔舒亚时常大喊：“妈妈，犹太人的样子你一眼就能看出来——弯腰驼背、无精打采、肮脏不堪。看他们走路的样子，一拖一拖的……听他们讲话的声音。怪不得谁把他们当成亚洲人。欧洲中间夹了这么一块亚洲，你当欧洲还能容忍多久？”^⑨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当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的时候，伊斯雷尔·乔舒亚受“现代”启蒙思想的指使，参加了俄国的军队，而没有遵循犹太人传统的回避方式。

伊斯雷尔·乔舒亚尽管经常带领弟弟出入于跟“犹太启蒙运动”有关的场所，却似乎没有在他身上灌输多少启蒙思想。伊斯雷尔·乔舒亚于1914年第一次给了艾萨克一本非宗教的书籍——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罪与罚》（意第绪语译本）。年轻的艾萨克为了替父母给这个离家“闯世界”的儿子送饭，经常要到这位艺术家哥哥的工作室兼卧室去。他在这里发现，在某些阶层中肉体比灵魂更受尊重，他们认为“男孩除了学习能力以外还有其它能力”，妇女在他们中间敞胸露乳不是为了给孩子喂

奶。由于他哥哥的关系，

我更加了解知识界的内情。他们既不祈祷、又不读经书，连感恩祷告也不做。他们边喝牛奶边吃肉。女孩光着身子当模特，就像在自己卧室里脱衣服一样毫无羞色。事实上，那里就像亚当、夏娃偷吃知识树的禁果以前的伊甸园一样。这些年轻人虽然说的是意第绪语，但是做起事来却放肆得像基督徒。^⑩

所有这一切必然会对这位以前与世隔绝的年轻人产生某种影响。艾萨克·辛格在13岁举行成人仪式以前就已经饱受困惑的折磨，开始萌发异端思想。但是他似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哥哥关于“思想解放”这一脱离实际的空想。新鲜经历改变了他的视角，却没有从根本上动摇他的信念、使他背离哺育他成长的一切。他哥哥的工作室当然“跟我父亲的工作室大不相同，然而……这种书房的模式已在我脑中根深蒂固。即使在我写的故事中，也只不过离开书房一步之遥，刚刚进入性欲的领域、马上又缩了回来。我对人类存在的两个方面一直都感兴趣。”^⑪就宗教习俗而言，犹太宗教小学、学习室、父亲的圣坛虽然已不能制约辛格，却永远保留在他的想象之中。

辛格一家自1908年以后一直居住在华沙，生活十分拮据。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跟邻居朝夕相处、却跟他们格格不入。“虽然母亲和父亲不尽相同，但是两人对俗不可耐、夸夸其谈、阴谋诡计和阿谀奉承都深恶痛绝……。我们都继承了英雄的遗传密码……其核心是能够为了灵魂的纯洁而含辛茹苦。可是，我们的周围尽是些庸俗之辈，不能分享我们的理想。”^⑫艾萨克在1917年13岁的时候跟母亲一起来到比乌格拉伊，在那里生活了四年，这是未来文坛新星的成长时期。比乌格拉伊在时间和